

广东省惠来县民政局

惠来县民政局关于万和豪庭命名的公告

根据国务院《地名管理条例》有关规定，由惠金马（集团）有限公司申报的住宅区名称“万和豪庭”已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批准，并在县民政局备案，现予以公告：

地名名称：万和豪庭

汉语拼音：Wànhé Háotíng

地名含义：万，喻意极多；和，和平，和谐，和睦之意；万和，喻意万事万物美好吉祥。故取名“万和豪庭”。

地理位置：惠来县惠城镇城南中心区，东至南门大街，南至南环二路，西至纵三路，北至横五路。

各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以及广大群众在经济社会活动中应规范使用住宅区标准名称（附位置示意图）。

特此公告。

附件：万和豪庭地理位置示意图

